

证券代码：832556

证券简称：宏力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## 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核销的长期挂账预付款、离职员工借款的说明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拟对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其他应收款进行清理，并予以核销。具体如下：

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：

项目	核销金额
预付款挂账	880,000.00
员工离职借款	210,212.55
合计	1,092,212.55

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：

单位名称	其他应收款性质	核销金额	核销原因	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
方立秋	预付款挂账	490,000.00	无法收回	否
徐勇	预付款挂账	392,000.00	无法收回	否
徐蒙蒙	员工离职借款	210,212.55	无法收回	否
合计	/	1,092,212.55	/	/

本次申请核销其他应收款中的预付款挂账、离职员工借款的主要原因为：预付账款账龄较长，长期存在且无交易；离职员工借款由于账龄在4-5年以上且长期挂账，核实确认后不再发生业务往来，经公司销售、财务部门等多方催收，确实无法收回予以核销。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本次核销的长期挂账预付款合计880,000.00元，本次核销的离职员工借款合计210,212.55元，都计入坏账准备。为了公允、准确地列示财务报告，公司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。

#### 二、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挂账预付款、离职员工借款的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三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同意公司本次核销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针对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，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核销其他应收款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公司财务部门已建立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备查账目簿，继续追缴相关款项。同时公司董事会责成经营管理层完善预付款、职工借款的管理制度，针对以上风险加强管理和控制。

### 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意见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各位监事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的情况，认为本次坏账核销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就该核销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；同时建议经营管理层进一步完善预付款、职工借款相关管理制度，加强对风险的管理、控制。

### 六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29日